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5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文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755 号《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00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8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4,400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10,8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400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变更为股

份有限公司（上市）。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55号文《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16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60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8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351ZA0013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10,8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4,400万元，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情况，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以及制作了《公司章程》(修订本)。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可持续发展，有效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和监事作用切实保护中小投资

者合法权益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该制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已成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为规范公司的投资理财管理，提高资金运作效率，防范投资理财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该制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已成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六）、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399.5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

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本次置换时间在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包含 3,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4:00 在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至第三项议案、第八项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1 日